

股票代碼：1463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大園區北港里大工路126號
電 話：(03)386-766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7
(七)關係人交易	37～38
(八)抵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3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 他	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1
(十四)部門資訊	4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31,133千元及311,466千元，分別占沖銷前合併資產總額之6%及5%；負債總額分別為3,942千元及5,309千元，皆占沖銷前合併負債總額之1%；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652千元及1,726千元，皆占列入合併編製主體各家公司之沖銷前合併綜合損益絕對值之1%。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泳華
陳振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八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連續期間，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3.31			106.12.31			106.3.31			106.12.31			106.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2,418	15		480,582	16		500,839	14	2181				82,045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89,610	38		1,022,038	33		1,157,036	32	2130				3,142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86,852	3		73,267	2		250,704	7	2305				105,523	3	
存貨(附註六(七))	231,807	7		332,222	11		545,719	15	2312				-	-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	9,607	-		-	-		-	-	2399				11,796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758	-		8,971	-		8,386	-	-				202,506	6	
存出保證金(附註九)	-	-		40	-		5,602	-	-				18,226	1	
其他流動資產	20,254	1		14,181	-		38,573	1	2640				231,968	8	
流動資產合計	2,030,306	64		1,931,301	62		2,506,859	69	2570				1,732,684	55	
非流動資產：									2600				219,059	7	
遞延所得稅資產	7,595	-		-	-		-	-	-				9,3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0,622	3		-	-		-	-	-				98,80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	-		2,974	-		3,289	-	3110				301,312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85,172	3		85,172	2	3200				1,732,684	5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349,145	11		350,302	11		353,426	10	3310				219,059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418,432	13		415,204	14		400,435	11	3320				83,871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252,138	8		262,230	9		267,320	7	3350				56,835	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八)	11,565	-		11,565	-		14,886	-	-				692,147	2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505	1		19,815	1		17,089	1	-				832,853	27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	1,139,002	36		1,147,262	38		1,141,617	31	3412				(53,880)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	-		-	-		-	-	3420				1,148	-	
資產總計	\$ 3,169,308	100		3,078,563	100		3,648,476	100	3425				(52,732)	(2)	
負債及權益									3500				(108,791)	(3)	
流動負債：									36XX				244,923	8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	-		-	-	-				2,867,996	92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七)及(十七))	-	-		-	-		-	-	-				2,745,006	89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	-		-	-		-	-	-				3,051,791	85	
預收房地款(附註六(七))	-	-		-	-		-	-	-				3,169,308	100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	-				3,078,563	100	
非流動負債：									-				2,028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		-	-		-	-	-				(42,379)	(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				(36,818)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	-				(124,693)	(3)	
負債總計	-	-		-	-		-	-	-				223,901	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				2,745,006	89	
普通股股本	-	-		-	-		-	-	-				3,078,563	100	
資本公積	-	-		-	-		-	-	-				3,648,476	100	
保留盈餘：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804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52,732)	(2)	
未分配盈餘	-	-		-	-		-	-	-				(42,379)	(1)	
其他權益：									-				(108,791)	(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母公司	-	-		-	-		-	-	-				244,923	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母公司	-	-		-	-		-	-	-				2,867,996	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母公司	-	-		-	-		-	-	-				2,745,006	89	
庫藏股票	-	-		-	-		-	-	-				3,051,791	85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	-	-		-	-		-	-	-				3,169,308	100	
權益總計	-	-		-	-		-	-	-				3,078,56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69,308	100		3,078,563	100		3,648,476	100	3425				(52,732)	(2)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鄭以民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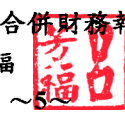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七)、(十九)及七)	\$ 350,206	101	843,486	100
4190 減：銷貨折讓	2,085	1	2,532	-
營業收入淨額	348,121	100	840,95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十三)及十二)	198,917	57	373,761	44
營業毛利	149,204	43	467,193	56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十)、(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49	2	38,841	5
6200 管理費用	28,957	8	36,42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7	1	4,831	1
	37,593	11	80,099	10
營業淨利	111,611	32	387,094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	9,870	3	9,6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1,477	-	1,739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8,540	2	11,596	1
	19,887	5	23,008	2
稅前淨利	131,498	37	410,102	4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032	1	18,772	2
本期淨利	128,466	36	391,330	4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2)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97)	(3)	(22,912)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四))	-	-	(5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949)	(3)	(22,965)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8,517	33	368,365	43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7,707	30	320,077	38
非控制權益	20,759	6	71,253	8
	\$ 128,466	36	391,330	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97,758	28	297,112	35
非控制權益	20,759	5	71,253	8
	\$ 118,517	33	368,365	4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0.66		1.9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0.65		1.97	

董事長：陳壬發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32,684	135,105	19,918	56,835	647,753	(15,934)	-	2,081	(124,693)	2,453,749	229,677	2,683,426	
本期淨利	-	-	-	-	320,077	-	-	-	-	320,077	71,253	391,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912)	-	(53)	-	(22,965)	-	(22,9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0,077	(22,912)	-	(53)	-	297,112	71,253	368,365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32,684	135,105	19,918	56,835	967,830	(38,846)	-	2,028	(124,693)	2,750,861	300,930	3,051,79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732,684	219,059	83,871	56,835	579,826	(44,183)	-	1,804	(108,791)	2,521,105	223,901	2,745,006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3,086	-	2,928	(1,804)	-	4,210	263	4,473	
期初重編後餘額	1,732,684	219,059	83,871	56,835	582,912	(44,183)	2,928	-	(108,791)	2,525,315	224,164	2,749,479	
本期淨利	-	-	-	-	107,707	-	-	-	-	107,707	20,759	128,4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697)	(252)	-	-	(9,949)	-	(9,9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7,707	(9,697)	(252)	-	-	97,758	20,759	118,51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528	-	(1,528)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32,684	219,059	83,871	56,835	692,147	(53,880)	1,148	-	(108,791)	2,623,073	244,923	2,867,996	



董事長：陳王發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6~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1,498	410,1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553	8,7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迴轉數	44	(39)
利息收入	(935)	(1,0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540)	(11,596)
其他	(2,868)	(1,414)
存貨備抵損失迴轉淨額	(128)	(9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74)	(5,4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209)	(754,609)
合約資產	(9,607)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629)	415,031
存貨	103,215	269,145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7,180)	36,0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410)	(34,426)
合約負債	3,142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888)	(68,784)
預收房地款	(12,252)	(314,515)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16,216)	(42,5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83)	(9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997)	(426,8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7,407)	(461,262)
調整項目合計	(129,281)	(466,67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217	(56,574)
收取之利息	935	1,02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933)	4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19	(55,0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3)	(9,1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6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0	9,5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83)	4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36	(54,7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0,582	555,5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2,418	500,839

董事長：陳壬發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大園區北港里大工路126號。本公司與列入合併報表主體之子公司(合併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纖維製品之加工、印花、漂白、染整與買賣。

本公司股份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五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布料染整加工服務，原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合併公司評估此項勞務提供符合隨時間認列收入之條件。

(2) 銷售商品(房地)

合併公司銷售房地合約原依商品銷售協議處理，於房地建造完成且交付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因於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須評估合約承諾係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合併公司評估銷售房地合約仍係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且房地之控制權移轉之時點為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

(3) 預收房地款

原準則未規定預收房地款應設算利息，故合併公司未就預收款項調整對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預收款項應評估是否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4) 取得合約成本

合併公司建案委託廣告商包銷，以往符合認列為無形資產之條件之支出係予以資本化，於房地出售時認列為費用；不符合條件者，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費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若預期可回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將認列為資產，並按與預售屋移轉予客戶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3.31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107.1.1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合約資產－流動	\$ -	9,607	9,607	-	7,480	7,480
存 貨	-	(6,440)	(6,440)	-	(4,808)	(4,808)
資產影響數		<u>3,167</u>			<u>2,672</u>	
保留盈餘	\$ -	3,167	3,167	-	2,672	2,672
權益影響數		<u>3,167</u>			<u>2,672</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1月至3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收入	\$ 338,514	9,607	348,121
營業成本	192,477	6,440	198,917
稅前淨利影響數		3,167	
所得稅費用	3,032	-	3,032
本期淨利影響數		<u>\$ 3,167</u>	

合併現金流量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1月至3月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8,331	3,167	131,498
調整項目：			
合約資產增加	-	(9,607)	(9,607)
存貨減少	-	6,440	6,4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影響數		<u>\$ (3,167)</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影響數		<u>\$ -</u>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度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度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480,582	攤銷後成本	480,582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2,9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974
	持有供交易	1,022,03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22,0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78,9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0,2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6,2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686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73,267	攤銷後成本	73,26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8,971	攤銷後成本	8,971
存出保證金(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19,855	攤銷後成本	19,855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022,038	-	-		-	-
權益工具投資：						
自以成本衡量轉入	-	6,272	414		414	-
合計	\$ 1,022,038	6,272	414	1,028,724	41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備供出售轉入	\$ -	2,974	-		-	-
自以成本衡量轉入	-	78,900	1,387		-	1,387
合計	\$ -	81,874	1,387	83,261	-	1,387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7.10.12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包括投資其特別股或實質上構成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者，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失超過其普通股投資，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就各項組成部分認列投資損益。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3.31	106.12.31	106.3.31	
本公司	弘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弘盛投資)					
"	保強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之	81.05 %	81.05 %	81.05 %	
	(保強建設)	租售業務				
"	威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	100.00 %	100.00 %	
	(威盛實業)					
本公司	創意疫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藥及動物用藥製造	50.23 %	50.23 %	50.23 %	(註1)
及威盛實業	(創意疫苗)(註)	批發及銷售				
弘盛投資	旭盛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旭盛國際)					

註：創意疫苗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三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公司之清算案，並訂定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日為解散日，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清算完成。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房地)銷售

合併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合併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然而，將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後，合併公司始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合併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若係銷售成屋，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但遞延期間不超過十二個月。因此，不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布料染整之代工服務予客戶，相關勞務之提供，係於履約過程中逐步移轉由客戶控制，因此，合併公司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認列。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代工工序佔全部工序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處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 客戶合約之成本

合併公司建案委託廣告商包銷，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並按與預售屋移轉予客戶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六)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3.31	106.12.31	106.3.31
現金及活期存款	\$ 118,284	116,921	123,481
定期存款	364,134	363,661	377,358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82,418</u>	<u>480,582</u>	<u>500,839</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3.31	106.12.31	106.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 22,835	-	-
興櫃公司股票	7,595	-	-
開放型基金	1,166,775	-	-
	<u>1,197,205</u>	<u>-</u>	<u>-</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19,862	21,406
開放型基金	-	1,002,176	1,135,630
合計	<u>\$ 1,197,205</u>	<u>1,022,038</u>	<u>1,157,036</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股票	\$ 996
未上市櫃股票	79,626
合 計	<u>\$ 80,622</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股票，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387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1,528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4.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106.3.31
上櫃股票	\$ 2,974	3,289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所持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櫃公司股票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為53千元，帳列其他綜合損益項下。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3.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上列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106.3.31
興櫃公司股票	\$ 6,272	6,272
未上市櫃股票	78,900	78,900
合 計	<u>\$ 85,172</u>	<u>85,172</u>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持有未上市櫃股票，因部份投資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累計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皆為164,466千元。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收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9,906千元，其於處分前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並於損益中認列9,906千元之減損損失回升利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4.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 5.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7.3.31	106.12.31	106.3.31
應收票據	\$ 26,185	30,728	28,46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1,207	43,035	222,800
減：備抵損失	(540)	(496)	(558)
	<u>\$ 86,852</u>	<u>73,267</u>	<u>250,70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7,250	0%	-
逾期0~90天	3,597	5%	180
逾期91天以上	360	100%	360
合 計	<u>\$ 61,207</u>		<u>540</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3.31
逾期0~90天	\$ 2,587	6,515
逾期91~180天	-	496
	<u>\$ 2,587</u>	<u>7,011</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合併公司就該等應收帳款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496	597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496	
認列之減損損失	44	-
減損損失迴轉	-	(39)
期末餘額	<u>\$ 540</u>	<u>558</u>

(七)存 貨

	107.3.31	106.12.31	106.3.31
1.織布、染整及印花業務：			
原 料	\$ 21,998	21,822	22,865
在 製 品	-	4,808	7,001
製成品及商品	1,426	2,166	969
小 計	<u>23,424</u>	<u>28,796</u>	<u>30,835</u>
不動產開發業務：			
待售房地	135,379	232,101	442,869
在建土地	43,510	43,510	43,510
在建工程	29,494	27,815	28,505
小 計	<u>208,383</u>	<u>303,426</u>	<u>514,884</u>
合 計	<u>\$ 231,807</u>	<u>332,222</u>	<u>545,719</u>

與存貨相關費損直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迴轉備抵跌價損失	\$ (128)	(94)
因產量較低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913	477
下腳收入	(196)	(786)
	<u>\$ 3,589</u>	<u>(403)</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動產開發業務

107.3.31					
個案名稱	在建土地 (營建用地)	在建工程	待售房地	合 計	預 收 房地款
羅斯福路案	\$ -	-	135,379	135,379	3,142
中山都更案	25,500	29,494	-	54,994	-
光輝案	14,020	-	-	14,020	-
其 他	3,990	-	-	3,990	-
	<u>\$ 43,510</u>	<u>29,494</u>	<u>135,379</u>	<u>208,383</u>	<u>3,142</u>
106.12.31					
個案名稱	在建土地 (營建用地)	在建工程	待售房地	合 計	預 收 房地款
羅斯福路案	\$ -	-	232,101	232,101	12,252
中山都更案	25,500	27,815	-	53,315	-
光輝案	14,020	-	-	14,020	-
其 他	3,990	-	-	3,990	-
	<u>\$ 43,510</u>	<u>27,815</u>	<u>232,101</u>	<u>303,426</u>	<u>12,252</u>
106.3.31					
個案名稱	在建土地 (營建用地)	在建工程	待售房地	合 計	預 收 房地款
羅斯福路案	\$ -	-	442,869	442,869	205,398
中山都更案	25,500	23,624	-	49,124	-
光輝案	14,020	4,881	-	18,901	-
其 他	3,990	-	-	3,990	-
	<u>\$ 43,510</u>	<u>28,505</u>	<u>442,869</u>	<u>514,884</u>	<u>205,398</u>

(1)上列屬不動產開發業務之存貨，預計收回期間超過十二個月。

(2)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皆無在建工程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3.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關聯企業	<u>\$ 349,145</u>	<u>350,302</u>	<u>353,426</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關聯企業Chyang Sheng Vietnam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日增資87,887千元(USD2,752千元)並完成變更登記，合併公司係依持股比例參與認購並同日將預付投資款29,535千元轉列關聯企業之投資份額。

2.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與合併公司間	主要營業場所／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名稱	關係之性質		107.3.31	106.12.31	106.3.31
Chyang Sheng Vietnam	主要業務為印花及染整	越南	33.61 %	33.61 %	33.61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07.3.31	106.12.31	106.3.31
流動資產	\$ 282,577	288,362	273,549
非流動資產	581,590	627,717	641,866
流動負債	(56,459)	(135,841)	(107,633)
非流動負債	(142,364)	(94,192)	(112,545)
淨資產	<u>\$ 665,344</u>	<u>686,046</u>	<u>695,237</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665,344</u>	<u>686,046</u>	<u>695,237</u>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u>\$ 151,205</u>	<u>155,156</u>	
本期淨利	\$ 2,378	9,488	
其他綜合損益	(23,081)	(52,877)	
綜合損益總額	<u>\$ (20,703)</u>	<u>(43,38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	<u>\$ (20,703)</u>	<u>(43,389)</u>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30,551	218,687	
本期依持股比例增資而享有之淨值	-	29,535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6,957)	(14,581)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23,594	233,641	
加：股權淨值差異	\$ 25,142	25,142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248,736</u>	<u>258,783</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3.31	106.12.31	106.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 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00,409</u>	<u>94,609</u>	<u>94,643</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本期淨利		\$ 7,741	8,080
其他綜合損益		(1,941)	(5,141)
綜合損益總額		\$ <u>5,800</u>	<u>2,939</u>

4.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5.合併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均無公開市場報價。

(九)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保強建設	台灣	107.3.31 18.95 % 106.12.31 18.95 % 106.3.31 18.95 %

保強建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07.3.31	106.12.31	106.3.31
流動資產	\$ 1,172,272	1,096,119	1,708,448
非流動資產	91,255	90,360	108,554
流動負債	(77,223)	(109,282)	(335,388)
非流動負債	(1,327)	(3,167)	(3,168)
淨資產	\$ <u>1,184,977</u>	<u>1,074,030</u>	<u>1,478,446</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u>224,523</u>	<u>203,501</u>	<u>280,126</u>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u>224,792</u>	<u>712,096</u>
本期淨利		\$ 109,561	376,057
其他綜合損益		1,386	-
綜合損益總額		\$ <u>110,947</u>	<u>376,05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u>20,759</u>	<u>71,25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21,022</u>	<u>71,253</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01	(63,38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9,59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01	(53,785)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 其 他	在建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8,241	235,680	574,236	406,707	11,566	1,526,430
增 添	-	797	1,202	670	734	3,403
處 分	-	-	(4,417)	(500)	-	(4,917)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8,134	8,477	-	-	-	16,611
轉入(出)	-	-	375	270	(192)	453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306,375	244,954	571,396	407,147	12,108	1,541,980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98,241	220,877	570,730	400,601	17,775	1,508,224
增 添	-	2,666	479	682	5,325	9,152
處 分	-	-	-	(198)	-	(198)
轉入(出)	-	1,895	1,323	12,170	(14,099)	1,289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 298,241	225,438	572,532	413,255	9,001	1,518,467
累計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06,676	534,824	369,726	-	1,111,226
折 舊	-	2,095	3,624	3,010	-	8,729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8,343	-	-	-	8,343
處 分	-	-	(4,417)	(333)	-	(4,750)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	217,114	534,031	372,403	-	1,123,548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99,537	540,213	371,540	-	1,111,290
折 舊	-	1,526	2,759	2,655	-	6,940
處 分	-	-	-	(198)	-	(198)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 -	201,063	542,972	373,997	-	1,118,032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 298,241	29,004	39,412	36,981	11,566	415,204
民國107年3月31日	\$ 306,375	27,840	37,365	34,744	12,108	418,432
民國106年3月31日	\$ 298,241	24,375	29,560	39,258	9,001	400,435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
上列資產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 248,126	14,104	262,230
民國107年3月31日	\$ 239,992	12,146	252,138
民國106年3月31日	\$ 248,126	19,194	267,320

- 1.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 2.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報告附註六(八)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 3.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2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 4.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上列資產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未來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一年內	\$ 3,185	3,470	1,962
一年至五年	701	1,402	-
	\$ 3,886	4,872	1,962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一)。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一年內	\$ 38,810	23,239	27,130
一年至五年	113,572	44,025	9,393
	\$ 152,382	67,264	36,523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8,430千元及7,965千元。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列報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47千元及55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47千元及1,012千元。

(十四)所得稅

1.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合併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全數反應於年度有效稅率中。

2.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所得稅費用	\$ <u>3,032</u>	<u>18,772</u>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3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173,26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發行股票溢價	\$ 2,141	2,141	2,141
庫藏股票交易	160,912	160,912	76,958
取得及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26,844	26,844	26,844
關聯企業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29,162	29,162	29,162
	<u>\$ 219,059</u>	<u>219,059</u>	<u>135,105</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出售庫藏股股數及成本分別為2,572千股及15,902千元，出售庫藏股價款70,569千元高於帳面價值54,667千元，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為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採平衡股利政策，股利之發放原則上以全數發放股票股利為主。惟前述盈餘分派之股票股利比率及是否發放現金股利，得視公司實際營運之狀況，由董事會提議經股東會決議之。

(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及一〇六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 (元/股)	金 額	配股率 (元/股)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盈餘—現金股利	\$ 3.0	<u>519,805</u>	3.3	<u>571,786</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度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4.庫藏股票

子公司威盛實業於民國一〇六年間陸續出售本公司庫藏股共計2,572千股(計15,90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庫藏股票餘額為108,791千元，係本公司之子公司弘盛投資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公司法修正前陸續取得本公司股票，合計持有8,875千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7,707	320,0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4,394	161,821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66	1.98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7,707	320,07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4,394	161,82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76	81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64,670	162,63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65	1.97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1月至3月		
	織布及 染整業務	不動產 開發業務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23,329	224,792	348,121
主要商品			
代工布	\$ 123,329	-	123,329
出售不動產	-	224,792	224,792
	\$ 123,329	224,792	348,121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2. 合約餘額

	107.3.31	107.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7,392	73,763
減：備抵損失	(540)	(496)
合 計	<u>\$ 86,852</u>	<u>73,267</u>
合約資產－加工產品	\$ 9,607	7,480
減：備抵損失	-	-
	<u>\$ 9,607</u>	<u>7,480</u>
合約負債－出售不動產	<u>\$ 3,142</u>	<u>12,252</u>

(1)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六)。

(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2,252千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合併公司評估可於一年內完成履約義務。

(十八)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依稅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49千元及6,73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49千元及10,108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977千元及13,49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932千元及20,245千元，與董事會決議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1月至3月
織布及染整	\$ 128,858
不動產開發	712,096
合 計	<u>\$ 840,954</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利息收入	\$ 935	1,020
租金收入	8,430	7,965
其 他	505	688
	<u>\$ 9,870</u>	<u>9,673</u>

(廿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159	(1,3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460	3,373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120)	(281)
其 他	(1,271)	-
	<u>\$ 1,477</u>	<u>1,739</u>

(廿二)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各債權人信貸特質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亦對信貸風險造成影響。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五大銷貨客戶(未含不動產開發業務)之佔比分別為50%、38%及41%。不動產開發業務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107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82,045	82,045	82,045	-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50,579	50,579	50,579	-
存入保證金	9,318	9,318	-	9,318
	<u>\$ 141,942</u>	<u>141,942</u>	<u>132,624</u>	<u>9,318</u>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89,933	89,933	89,933	-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76,177	76,177	76,177	-
存入保證金	9,318	9,318	-	9,318
	<u>\$ 175,428</u>	<u>175,428</u>	<u>166,110</u>	<u>9,318</u>
106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21,659	121,659	121,659	-
其他金融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91,603	91,603	91,603	-
存入保證金	8,919	8,919	-	8,919
	<u>\$ 222,181</u>	<u>222,181</u>	<u>213,262</u>	<u>8,91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美 金	\$ 134	29.11	3,904	205	29.76	6,114	76	30.33	2,292
人 民 幣	2,097	4.690	9,834	2,081	4.565	9,762	2,012	4.407	9,458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匯率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7千元及11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台 幣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u>(120)</u>	1	<u>(281)</u>	1

(2)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7.3.31	106.12.31	106.3.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u>9,834</u>	<u>9,761</u>	<u>9,458</u>
浮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u>472,304</u>	<u>470,756</u>	<u>491,321</u>

合併公司係依報導日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95千元及307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利率風險暴險。另，合併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係採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

(3)其他價格變動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0%	\$ 100	119,721	329	115,704
下跌10%	(100)	(119,721)	(329)	(115,704)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及上市股票	\$ 1,189,610	1,189,610	-	-	1,189,610
興櫃股票	7,595	-	7,595	-	7,595
	<u>\$ 1,197,205</u>	<u>1,189,610</u>	<u>7,595</u>	<u>-</u>	<u>1,197,20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股票	\$ 996	996	-	-	996
未上市櫃股票	79,626	-	-	79,626	79,626
	<u>\$ 80,622</u>	<u>996</u>	<u>-</u>	<u>79,626</u>	<u>80,62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2,41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86,85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758				
存出保證金	19,505				
小 計	<u>\$ 598,53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82,045				
其他金融負債	50,579				
存入保證金	9,318				
	<u>\$ 141,942</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及上市股票	\$ 1,022,038	1,022,038	-	-	1,022,0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股票	\$ 2,974	2,974	-	-	2,97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0,58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3,26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971				
存出保證金	19,855				
小 計	\$ 582,6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5,1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89,933				
其他金融負債	76,177				
存入保證金	9,318				
	\$ 175,428				

106.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及上市股票	\$ 1,157,036	1,157,036	-	-	1,157,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股票	\$ 3,289	3,289	-	-	3,28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0,83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50,7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386				
存出保證金	22,692				
小 計	\$ 782,6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5,1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1,659				
其他金融負債	91,603				
存入保證金	8,919				
	\$ 222,181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區分如下：

- 具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等，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者，其變動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以成本法衡量 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 -
重分類	80,2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61)
購買/處分/清償	-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79,626</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u>\$ 463</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是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流動性折價107.3.31及106.12.31為25% - 股價淨值比107.3.31及106.12.31為13.33	流動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法	- 本益比107.3.31及106.12.31為8.3 - 股價淨值比法107.3.31及106.12.31為0.97 - 流動性折價107.3.31及106.12.31為20%	流動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Chyang Sheng Vietnam Co., Ltd(越南強盛)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及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營業收入		應收帳款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107.3.31	106.12.31	106.3.31
關聯企業	\$ <u>2,401</u>	<u>1,797</u>	<u>2,693</u>	<u>3,397</u>	<u>1,759</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銷貨之計價方式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不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9,335	12,936
退職後福利	21	40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9,356</u>	<u>12,976</u>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3.31	106.12.31	106.3.31
土地(註)	銀行借款額度擔保	\$ 417,480	417,480	417,480
建築物(註)	"	39,986	43,108	43,569
		<u>\$ 457,466</u>	<u>460,588</u>	<u>461,049</u>

(註)分別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長期蒸汽供應合約，在穩定供應充足前提下，承諾供應商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依合約約定價格，約定期間及最低使用量估計，合併公司未來最低應支付金額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合約承諾	<u>\$ 32,675</u>	<u>42,301</u>	<u>68,485</u>

(二)合併公司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

	107.3.31	106.12.31	106.3.31
開立之保證票據	<u>\$ 110,000</u>	<u>110,000</u>	<u>110,000</u>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契約書及共同投資興建契約書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地主或共同投資建主	地 號	合建性質	已/預計 完工年度
羅斯福路	台頤建設(股)公司及信 德開發建設(股)公司等	中正區福和段 一小段	部份合建分屋、 部份委建及部份 共同投資興建	105
中山都更案	台北市政府	中正區中山段 四小段	都市更新	108

上列合併公司因不動產開發業務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如下：

	107.3.31	106.12.31	106.3.31
存出保證金	\$ 8,532	8,572	14,214

(四)合併公司因營運及融通資金需求，其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提供與金融機構背書保證之金額皆為70,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3月			106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496	16,783	38,279	22,104	22,701	44,805
勞健保費用	1,677	1,346	3,023	2,071	757	2,828
退休金費用	729	365	1,094	772	295	1,0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9	7,756	8,155	417	18,698	19,115
折舊費用(註)	8,259	470	8,729	6,413	527	6,940
攤銷費用	-	-	-	-	-	-

(註)未包含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折舊分別為1,824千元及1,809千元。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保強建設 註2	1,311,537	70,000	70,000	70,000	-	2.67 %	1,311,537	Y	N	N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但對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七十五以上之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係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大園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	\$ 996	0.03	996	
"	永成環科股份有限公司	"	"	400	3,340	0.59	3,340	
"	Linden Technologie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	1.15	-	
"	群益安穩基金	"	"	1,612	25,873	-	25,873	
威盛實業	樂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5	\$ 7,595	0.51	7,595	
"	群益安穩基金	"	"	9,202	147,762	-	147,762	
弘盛投資	本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75	\$ 213,883	5.12	213,883	註
"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	\$ -	0.03	-	
"	股票—華南金	"	"	823	14,485	-	14,485	
"	股票—元大金	"	"	165	2,201	-	2,201	
"	股票—長榮航	"	"	136	2,054	-	2,054	
"	股票—遠百	"	"	109	1,776	-	1,776	
"	股票—來思達	"	"	20	2,320	-	2,320	
"	群益安穩基金	"	"	2,523	40,390	-	40,390	
					<u>\$ 63,226</u>			
保強建設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59	\$ 56,286	5.13	56,286	
"	弘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	20,000	3.33	20,000	
					<u>\$ 76,286</u>			
"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336	\$ 952,749	-	952,749	

註：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群益安穩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017	32,340	6,980	112,000	7,385	118,506	118,467	38	1,612	25,873
保強建設	"	"	-	-	48,743	781,840	13,086	210,000	2,493	40,000	39,879	121	59,336	952,749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如下：(僅揭露交易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威盛實業	台灣	一般投資業	638,461	638,461	63,800	100.00%	744,951	8,549	8,549	
"	保強建設	台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業務	154,000	154,000	16,940	81.05%	960,455	109,561	88,802	
"	Chyang Sheng Vietnam	Vietnam	印花業及染整業	223,523 (USD6,931千元)	223,523 (USD6,931千元)	-	18.69%	137,270	2,378	444	
"	弘盛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40,000	140,000	14,000	100.00%	67,547	506	506	
"	創意疫苗	台灣	西藥及動物用藥製造批發及銷售	40,000	40,000	4,000	32.26%	13,223	-	-	註
威盛實業	Chyang Sheng Vietnam	Vietnam	印花及染整業	167,362 (USD5,776千元)	167,362 (USD5,776千元)	-	14.92%	111,466	2,378	355	
"	創意疫苗	台灣	西藥及動物用藥製造批發及銷售	17,831	17,831	2,229	17.97%	7,349	-	-	註
"	Treasure Star	Samoa	國際貿易業	29,795	29,795	-	33.61%	100,409	23,029	7,741	
弘盛投資	旭盛國際	台灣	國際貿易業	3,000	3,000	300	100.00%	3,013	(73)	(73)	

註：創意疫苗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並進入清算程序。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需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對於各營運部門損益係以毛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均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訊報導如下：

107年1月至3月				
	織布及 染整業務	不動產 開發業務	調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3,329	224,792	-	348,12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23,329</u>	<u>224,792</u>	<u>-</u>	<u>348,121</u>
部門毛利	<u>\$ 21,134</u>	<u>128,070</u>	<u>-</u>	<u>149,204</u>
106年1月至3月				
	織布及 染整業務	不動產 開發業務	調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8,858	712,096	-	840,954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128,858</u>	<u>712,096</u>	<u>-</u>	<u>840,954</u>
部門毛利	<u>\$ 26,513</u>	<u>440,680</u>	<u>-</u>	<u>467,193</u>